

# 義守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 紀錄

時 間：101 年 03 月 02 日(星期五)14:00

地 點：行政大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黃教務長奇

記錄：孫曦華

出席人員：如出席簽到單。

## 壹、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與執行情形如下：

###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決議與執行情形(100.12.21 召開)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單位
1	「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第七點修正草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通識教育中心
2	「義守大學通識教育博雅課程開課準則」修正草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通識教育中心
3	訂定「義守大學教學優良課程獎勵辦法」	緩 議	暫不實施	教學發展中心
4	教發中心 100 年度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申請	教發中心送教育部前審查是否符合規定，如不符將允許課程撤案。	照案執行	教學發展中心
5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遠距教學課程報部申請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教發中心
6	100 學年度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申請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教發中心
7	各系(所)已入學學生必修及特色領域科目新增、異動案	修正後通過	照案執行	校課程委員會
8	100 學年度跨院系學程新增、異動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校課程委員會
9	各學系畢業資格檢定及作業要點修正草案	修正後通過	照案執行	校課程委員會
10	100 學年度各學系所開設之「服務學習」課程申請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校課程委員會
11	輔系、雙主修科目表調整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課務組

## 二、主席報告

## 三、教務處相關單位報告：

### (一)註冊組

- 1.目前正進行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註冊作業，請各學系了解學生未完成註冊的原因並輔導，以避免逾期末註冊的退學人數增加(3 月 5 日前未至註冊組完成

- 本學期註冊，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
- 2.配合實施學生基本能力畢業資格檢定，請各系輔導學生參加證照考試，並將證照考試資料建置於平台，以利後續追蹤通過率及呈現未通過名單。
  - 3.申請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學經核准案件，計有 139 人；申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經核准案件，計有 38 人(統計至 101 年 2 月 22 日)。
  - 4.申請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退學經核准案件，計有 360 人(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有 381 人)；申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退學經核准案件，計有 58 人(統計至 101 年 2 月 22 日)。
  - 5.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申請將於 3 月 12 日~20 日受理，各系招收的名額將以工作聯繫單調查。
  - 6.受理學生複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截止日是 1 月 30 日，共計有 16 件提出申請。
  - 7.依本校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計有 7 人提出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前畢業。(通訊系 1 人、化工系 3 人、電機系 1 人、電子系 2 人)
  - 8.「義守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義守大學學生出國及赴大陸地區期間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義守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義守大學博士學位考試辦法」業經教育部同意備查，並公告於註冊組網頁。
  - 9.本學期碩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是 4 月 30 日，博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是 6 月 15 日，請轉知指導教授輔導學生提出申請。
  - 10.102 學年度招生總量及系所更名、分組作業即將於 6 月底陳報教育部，因該作業須經校務發展規劃小組、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有意更名或分組學系請提早因應。

#### 主席補充事項：

- 1、專科一~三年級相當高中階段，若同意抵免學分於法規不符，請轉達各系抵免學分同仁不得同意專科一~三年級之學分抵免。

#### (二)課務組

- 1.聯繫大學部各學系依學習品質保證管理委員會議之決議，修改總結性課程名稱。碩、博士班的總結性課程因統一修訂為「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為使本校執行訂定研究所總結性課程規劃更加完善，已依指示聯繫各系所主管提供意見，本組並已完成彙整回覆之意見資料，多數學系皆同意修訂名稱，若有學系還不瞭解希望本組說明者，歡迎與本組聯繫，彙整資料本組將於下次學習品質保證管理委員會議提出報告。
- 2.教育部為協助各校規劃校外實習學生加保意外險之保險方案,特別委託臺灣銀行採購部以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投保意外險。為配合教育部瞭解學生投保意外險方案，對各校之助益及是否有其續辦之必要性，請各學系務必於 3 月 1 日前回覆本組聯繫單，以利辦理後續報部事宜。
- 3.本學期針對大傳、企管、財金、會計、國商、健管、觀光及餐旅學系尚未通過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大四學生開設「英語能力」遠距教學課程，請各學系主管協助提醒該等學生辦理補選課事宜，以免影響畢業。

主席補充事項：

- 1、最近教務處接獲論文抄襲檢舉，請各系主任院長於系上宣導並提醒，撰寫論文抄襲提醒。
- 2、畢業英文能力門欄補救方式，管控單位由註冊組及課務組，提供名單給 9 系主任，請 8 個學系提醒學生補修課程。

### (三)招生組

1.3~4 月考試項目很多，各單位協助之各項試務，已開始接踵而來，請各位多多協助。

2.各項考試進行時程：

- (1)寒假轉學：於 2/7 完成報到，日間部分發共 93 人：2 年級 93 人；3 年級 21 人。
- (2)碩士班考試：報名至 2/29 截止，3/18(日)筆試及部分學系口試。
- (3)體育单招：報名至 3/7 截止，於 3/21 進行術科考試。
- (4)大學甄選入學：目前進行下列招生管道報名
  - a.繁星推薦：3/1~3/3 報名，3/9 公告分發結果並由本校寄發分發錄通知單。招生名額 112 名(總量 4.12%)。
  - b.個人申請：招生名額共 1451 名(總量 52.7%)
    - (a).於 3/13~3/15 第一階段篩選報名。
    - (b).於 3/22 公告通過篩選名單並由本校寄發甄試通知單。
    - (c).於 3/23~3/28 進行第二階段報名。
    - (d).於 4/7~4/8 在校本部進行各學系面試。
    - (e).本組將於考試前辦理之各項說明會。
- (5)原住民專班：報名至 2/15 截止。報名人數 205 人，招生名額 90(外加名額)，於 2/25 進行面試。
- (6)陸生碩士班：於 3/14 報名截止。
- (7)海外僑生個人申請：約於 2/14 收到報名表件，共 555 件，招生名額 113，進行資料審查，預計 3/12 召開招生會議。
- (8)學海考試：預計於 3/21 進行英文筆試。

主席補充事項：

- 1.博士班註冊率若連三年低於 70%，教育部將減招名額，預計近期召開相關會議，與有博士班學系之主管進行名額挪用討論，以因應博士班註冊率降低問題。
- 2.今年預計提出擴大甄選比率提高之申請，若第一階段甄選比率提高，指考招生壓力相對降低，最低錄取分數可望提高。對在校生的學習成效及輔導為向教育部申請甄選比率提高的重要依據，請各單位協助及加強對學生之學習輔導事宜。

### (四)教學評量組

- 1.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學意見調查作業各學院及各系所完成率如附件一。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相關統計資料請各學系、學院主管至應用系統參酌。未達標準課程之教師，已寄發工作聯繫單請各單位主管協助填寫教學意見調查回應表，以協助教師研擬教學改進方法。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學生文字意見回饋將以工作連繫單通知各系所開會討論並研擬改善方針。
- 2.本學期期中教學意見調查預定 3/26(一)9:00~4/13(五)24:00 期間辦理，各系(所、班)填答率至少須達 80%，以往碩博士班填答率偏低，請各系所主管協助宣導。
- 3.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士班新生綜合問卷線上施測作業已完成，各學院及各系所完成率如附件二。學士後中醫系因招生來源不同，問卷題本另行規劃，並於本學期擇期施測，目前正進行新生綜合問卷統計結果資料分析工作與報告擬撰。

主席補充事項：

- 1.教學評量組目前重要推動工作項目為學習品保，亦是今年度教學卓越計劃投入重點項目，主要為配合下學年度即將進行之系所評鑑，請各位系主管回系上多加宣導、並配合學校相關政策之推動。

四、其他單位報告：

- (一)通識教育中心
- (二)國際事務處
- (三)華語文中心
- (四)教學發展中心

1.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 (1)教育部於 101/1/20 來文，本校獲得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共計 3,272 萬元整，執行期間自 101/1/1 至 101/12/31 止。
- (2)已於 101/2/10 備文掣據請撥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一期款項，共計 1,145 萬 2,000 元整（含經常門 801 萬 6,400 元、資本門 343 萬 5,600 元）。
- (3)預定 101/2/24 前函送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修正計畫書至教育部。

2. 「100 年度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 (1)自 100/10/17 至 101/1/17 止實施跨校課輔，由高雄大學支援「英文」與「微積分」科目之課輔小老師，共累計輔導 49 人次。
- (2)分項計畫 2-1「教師協力提升教學品質」跨校教師成長團體與社群，本校獲補助金額共計 4 萬 8,000 元，已於 101/1/30 核銷完畢。
- (3)截止至 101/2/17，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計畫第一期款經費累計執行 77 萬 6,729 元整，執行率為 100%。
- (4)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建立儀器分享平台」，本校獲補助儀器使用

費 2 萬 4,000 元、教育訓練費 4 萬 1,984 元；截至 101/2/17 申請金額累計為 2 萬 6,490 元。申請人數共計 3 人。

申請系所	申請人數	申請金額	
		儀器使用費	教育訓練費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2	18,450	4,800
化學工程學系	1	1,740	1,500
<b>總計</b>	<b>3</b>	<b>20,190</b>	<b>6,300</b>

(5)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教師成長團體」即日起至 101/3/2(五)止，開放教師申請，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敬邀全校教師踴躍參加。

(6)高高屏計畫跨校學生學習讀書會已開放申請，申請至 101 年 3 月 2 日止。

### 3. 「一般行政業務」：

(1)101 年度之「教師實務研習」及學生「實習工讀」已開放申請，歡迎教師登入「e 化實務資訊平台」(<http://etpi.isu.edu.tw>)了解相關訊息。

(2)100/12/7 至 100/12/28 於「教學助理、同儕小老師管理平台」進行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助理、同儕小老師期末線上考核，包含填寫教學助理與同儕小老師自評表及成果報告書、教學助理與同儕小老師成效問卷調查表(指導教師填寫)及受輔導學生問卷。

(3)於 101/1/19(四)召開「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優秀教學助理、同儕小老師遴選會議」，共遴選 5 位優秀教學助理及 15 位優秀同儕小老師。

(4)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同儕小老師已於 101/2/8(三)開放教師申請至 101/2/28(二)截止。預定 101/3/7(三)召開申請教學助理、同儕小老師審核會議。

(5)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進教師研習會已於 101/2/16 辦理完成，計有 11 位新進教師與長官參加。

(6)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成長團體」補助重點主題，將以【學生學習品保】、【多元化教學評量】、【院共同基礎課程(大會考)】為原則，自即日起至 101/2/17 止開放申請，邀請全校教師踴躍申請。

(7)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預計辦理 4 場次，將以【學生學習品保】、【多元化教學評量】、【院共同基礎課程(大會考)】、【創新教學】等重點講題為主，邀請全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8)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未達標準教師計有 16 位，將協同教學知能薪傳良師顧問進行個別諮詢輔導並配合教師專業成長活動，進行後續輔導以協助提升教學成效。

(9)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率為 100%，學生實際登入使用率為 95.50%，表列於下(統計至 101/02/17)：

年級	實際登入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人數(A)	學生總人數(B)	比率(A/B)
大一	2,736	2,761	99.09%
大二	2,742	2,864	95.74%
大三	2,532	2,758	91.81%

大四	2,615	2,742	95.37%
合計	10,625	11,125	95.50%

(10)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資源平台課程利用率為 67.93%，表列於下（統計至 101/2/17）：

學院	課程總數	使用 Bb 課程數	課程利用率(%)
電機資訊學院	438	288	65.75
理工學院	338	250	73.96
管理學院	423	287	67.85
醫學院	521	388	74.47
國際學院	65	51	78.46
語文學院	203	113	55.67
觀光餐旅學院	203	136	67
傳播暨設計學院	112	83	74.11
通識教育中心	251	139	55.38
總計	2554	1735	67.93

(11)101/2/15 校長已核選 100 學年度傑出教學獎甄選委員會委員，共計 13 位。

(12)101/2/6 已請各學院(中心)開始推薦 100 學年度各院(中心)傑出教學獎候選人，預定 101/3/12 完成各院(中心)候選人推薦作業。

(13)101 年 3 月教學發展中心辦理活動如下：

(14)

日期	活動類型	演講者/負責人	講題	與會對象	參與人次
101/3/7 (三)	e化實務資訊 平台推廣活動	教學發展中心 教學卓越組 林文寬組長	e化實務資訊平台 推廣說明會	全校教師及 高高屏區域 教學資源中 心夥伴學校 教師	--
101/3/14 (三)	工作說明會 (校本部)	教學發展中心 教師發展組 林彥勝 組長	工作事項說明	同儕小老師	--
101/3/15 (四)	工作說明會 (校本部)	教學發展中心 教師發展組 林彥勝 組長	工作事項說明	教學助理	--
101/3/19 (一)	工作說明會 (燕巢分部)	教學發展中心 教師發展組 林彥勝 組長	工作事項說明	同儕小老師	--
101/3/20 (二)	工作說明會 (燕巢分部)	教學發展中心 教師發展組 林彥勝 組長	工作事項說明	教學助理	--
101/3/21 (三)	培訓研習會 (校本部)	台南應用科技大 學 師培中心 林義汶 助理教 授	TA 與班級經營	教學助理、同 儕小老師	--
101/3/21 (三)	教師專業成長活 動	國家文官培訓所 特約講師陳永隆 博士	教育工作者的創新 思維	全校教師	--
101/3/28 (三)	培訓研習會 (校本部、燕巢分 部)	高雄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林惠蓮 助理教 授	TA 溝通技巧	教學助理、同 儕小老師	--

##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義守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第三條、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課務組提)

說明：

- (一)因行政業務移轉，故修正資料留存單位為課務組。
- (二)將本校六大「服務力」面向之課程規劃列入條文。
- (三)為考量部分學院所屬學系較少或有新設學系，故放寬該學院應提出申請之開課數。
- (四)實施經費原為各學系編列，改由課務組統一以專案方式提出預算申請。
- (五)「義守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參閱**附件一【P.1-1~4】**。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第三條、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課務組提)

說明：

- (一)為顧及學生於加退選課程截止後，因特殊情形無法繼續修習課程，故放寬日間部學生得申請停修之課程數。
- (二)本修正案核准後，自本學期起適用。
- (三)「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修正草案，請參閱**附件二【P.2-1~2】**。

決議：照案通過。

**主席補充事項：**

課務組目前已針對停修後開課人數不足之課程做出統計資料提供系上，做為往後各系開課之考量。

**提案三、「義守大學學生基本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第五、七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課務組提)

說明：

- (一)為了讓學生能夠自動提早完成「英語能力」畢業檢定規定，故修改針對入學後從未參加檢定的學生，於四年級第二學期才第一次修習「英語能力」課程，提高其收費標準。
- (二)增訂學生檢定成績為零分者，視同未參加該次檢定考試之規定，以期學生報名後皆應參加考試。增訂本條文亦有利於本校收費標準之計算。
- (三)修改「義守大學學生基本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修正附表對照表」網路全民英檢及格標準名稱，NETPAW(中級初試)改為NETPAW(中級聽力與閱讀)，因其考試內容即為聽力與閱讀，故未調整檢定標準。
- (四)本修正案核准後，自98學年度入學生起適用。
- (五)「義守大學學生基本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參閱**附件三【P.3-1~7】**。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廚藝學系新訂「輔系、雙主修科目學分表」，提請討論。**(課務組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觀光餐旅學院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100年9月22日)討論通過。
- (二)廚藝學系「輔系、雙主修科目學分表」，請參閱**附件四【P.4-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00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更改案，提請討論。**(註冊組提)

說明：

- (一)依「義守大學學生申請複查成績及教師更改成績辦法」第4條規定，須提出數據報告，並經教務會議通過者，計有3名，如**附件五【P.5-1】**。
- (二)成績更改之原因及數據報告如**附件六【P.6-1~27】**。

決議：

- 1、企管三B董政毅同學成績更改案：39票同意，本案通過。



- 2、護理三 A 蔡仲淵同學成績更改案：41 票同意，本案通過。
- 3、護理四 A 陳思廷同學成績更改案：35 票同意，2 票不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六、「義守大學學生轉系(組)所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註冊組提)**

說明：

- (一)依臺高(二)字第1000210246C號函意見，修正本辦法第二、四條，如**附件七【P. 7-1~5】**。
- (二)為控管進修部學生申請轉入大學部的能力，增加進修部學生申請轉大學部需通過考核的規定，修正第十條。
- (三)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送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告日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義守大學教師成長團體補助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發中心提)**

說明：

- (一)修訂本補助要點章則名稱，將要點修訂為辦法，如**附件八【P. 8-1~4】**。
- (二)修訂本補助要點條文第一、二、三、四、七條。
- (三)刪除本補助要點條文第六條。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義守大學語文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語文學院提)**

說明：

- (一)本院自100年8月更名為語文學院，依法制組建議，「義守大學語文學院課程規畫委員會設置要點」必須重新擬定，並廢止原要點，如**附件九【P. 9-1~5】**。
- (二)本案業經100年12月23日語文學院院務會議通過，擬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參、臨時動議

## 肆、散會